

“当代宗教与实证性研究方法”

学术研讨会综述

“Contemporary Religions and the Methodology of
Empirical Research” — Academic Conference Summary

简 文 中国人民大学

Jian Wen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英文摘要]

The academic conference on “Contemporary Religion and Empirical Research Methodology” was held October 8 – 10, 2003 at the Beijing Da Jue Temple. It was cosponsored by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Institute for the Study of Buddhism and Religious Theory and the Institute for the Study of Christian Culture, the University of San Francisco Ricci Institute for Chinese-Western Cultural History Research, and the Luce Foundation of the America. Participants at the conference have all engaged in field research from diverse perspectives of sociology, history and anthropology. Based on experience, conferees explored the empirical approach to research in an open and in – depth, discussing the parameters of empirical research, validity issues, data analysis, and other appending problems.

2003年10月8日—10日，“当代宗教与实证性研究方法”

学术研讨会在北京大觉寺召开,会议由中国人民大学佛教与宗教学理论研究所、中国人民大学基督教文化研究所、美国旧金山大学利玛窦中西文化历史研究所和美国路丝基金会共同主办。来自美国旧金山大学、美国普渡大学、香港汉语基督教文化研究所以及中国社会科学院、上海社会科学院、云南社会科学院、复旦大学、上海大学、湖北大学、中央民族大学、中共中央统战部、陕西天主教神哲学院等单位的20余位学者参加了会议。

本次会议缘起于教育部重大研究项目“宗教在中国社会转型时期的文化功能(第一期)”。而出席这次会议的每一位学者,都曾经主持或参与过类似田野调查项目,并分别侧重于社会学、历史学、人类学等不同研究视角,取得了多种形式的成果。以此为基础,与会学者着重就实证性研究方法的规范性、可信度、分析空间以及存在的问题等进行了深入而坦率的讨论。

上海社会科学院的罗伟虹研究员对“施相公庙”进行研究,通过实地考察、召开香头座谈会、访问当地宗教管理者、综合问卷调查的数据,对当地民间宗教信仰的形态、组织、内容、民众的信仰心理和活动方式有了深入了解,追踪了当前中国农村宗教活动的某些特点。中国社会科学院的高师宁研究员和复旦大学的范丽珠教授分别以北京和深圳为田野调查点,对中国城市宗教发展状况进行描述分析。高师宁的研究报告指出:自从1979年城市基督教恢复活动后,城市基督教主要出现了三个方面的变化:教会多元化;信徒结构改善,年轻人和高学历者增多;教会活动丰富。为了回答基督教为什么可以吸引众多的城市居民,以极快的速度发展的问题,高师宁分析了城市基督徒受家庭或他人影响,遭受生存中的苦难、不幸和挫折,自身的精神追求等信仰形成的因素,认为基督信仰逐渐成为一种身份或个人的认同,在中国伦理道德重建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范丽珠教授和旧金山大学的

Whitehead 夫妇也介绍了他们在深圳进行田野调查的基本方法。他们在一些必要文献的基础上，通过深度访谈与田野观察获得资料；同时还通过大量参与具体宗教活动，从更多侧面了解信众的生活与信仰方式。作为文化学者，范丽珠考察了由社会组织与关系所构成的意义体系；作为文化心理学者，Evelyn E. Whitehead 博士探讨认知与文化因素在个人意义构成过程中所起到的作用；作为宗教历史学家，James D. Whitehead 博士关注于始终存在的宗教象征意义与社会变迁的互动。与会学者认为这种跨学科和跨文化的合作研究具有重要的意义。此外，韩军学对云南省澜沧县两个拉祜族村寨进行了调查，为透视少数民族社区中的基督教发展状况提供了一手材料。康志杰数次进入偏僻的湖北磨盘山区，通过实地考察所获得的第一手资料，结合西文文献和地方史文献，对由基督教移民建立的神权社区从史学的角度进行了研究，试图总结出中国基督教在区域空间发展中的独特性、复杂性和多样性。

针对已经取得的实证研究个案和目前中国宗教研究的现状，一些学者提出，当前国内的宗教研究，仍以神学、文化、历史研究视角为主，而对实证研究重视不够，如果缺少了对中国宗教现状的调查和了解，就很难把握国内宗教发展的趋势。上海大学的李向平教授提出了“文化—伦理—结构”的三阶段模式；陕西神哲学院的杨晓亭博士则从自己研究者和神职工作者的双重身份出发，讨论了中国天主教实证研究方法的可取性和目前的局限之处，指出了改进和努力的方向。高师宁研究员则根据自己的研究体会，出于一个研究者对于宗教研究的高度责任心，提出了宗教实证研究中的信度和效度问题，即研究过程中所取得材料的客观性可靠性究竟有多大，通过这些材料得出的结论是否可靠，结论又会产生什么作用等。香港汉语基督教文化研究所的陈家富博士

也提出了实证研究者的身份是否中立、如何达到中立的问题。美国普渡大学杨凤岗博士对宗教田野调查的体会和反思在某种程度上回应了他们的问题，杨凤岗指出：“客观性使科学的宗教学成为持有不同宗教立场（包括无神论立场）和哲学立场的人们可以交流的共同语言。由于社会科学的研究对象是社会中人及其组织、制度，研究者也是社会中的一员，有其主观性”，但“科学的宗教学承认任何单项研究和任何研究者个人的主观性和局限性”，并且“在多元交流和互补中”可以“达到一种多元客观性”。美国旧金山大学的吴小新博士也指出，宗教实证研究中的问卷调查、采访深谈、田野调查三种方法都有各自的局限性，三者的结合虽然不能达到完美，但可以达到研究的更大可靠性。

在这次会议的基础上，中国人民大学佛教与宗教学理论研究所还将于2004年7月，借世界社会学大会在北京召开之际，邀请国外著名社会学专家举办专题系列讲座，为学界同行提供再次相互交流、探讨的机会。

“当代宗教与实证性研究方法”

学术研讨会发言提要

“Contemporary Religions and the Methodology of Empirical Research” — Summary of Presentations

罗伟虹（上海社会科学院宗教研究所研究员）

从实际出发，研究中国宗教现状（提纲）

一、本人所经历的几种社会学调查方法

上海社会科学院宗教研究所自 1981 年成立时起，就将社会主义时期的宗教列为主要方向，把社会学的实证方法作为一项重要的研究方法。在 20 多年的时间里，我们根据课题需要和社会条件的许可，在研究中采用各种不同的实证方法，取得一定成果。在我本人所参加的课题中，采用了个别访谈、座谈会、数量统计、问卷调查、实地观察访问等方式，这些方法有利于我们以实事求是的态度来了解和研究中国宗教的现状，并得出正确的结论。

二、从“施相公庙”的活动看民间信仰活动特点

在 1 年时间内，我们 4 次到实地考察，观察民间宗教及信仰活动的形态、组织、内容等，这是在书本上和一般调查中所看不到听不到的；此外，我们还开了香头座谈会，访问当地政府派出的管理建庙的领导，对民间宗教组织和活动有较深入的了解。通过综合问卷调查的数据和座谈会的情况，我们对目前农村中参加民间宗教活动群众的基本情况有一定了解，并对他们的信仰心理

和生活方式、组织和领袖状况进行分析。中国的宗教政策不应排除民众的宗教信仰,引导其积极方面、克服消极因素是政策的出发点和归宿点。

三、对我国宗教研究中实证调查的展望

宗教实证研究在我国还刚刚开始,调查规模小,材料零碎、分散,取得成果影响也比较小。但是,已有越来越多的学者开始重视这一领域的工作,队伍正在壮大。开展实证研究除了学者的重视和投入外,更要有各级宗教工作部门的支持和宗教界的理解和配合。

李向平教授 (上海大学宗教与和平研究中心教授)

实证研究与当代中国宗教的若干问题

近二十年来,中国宗教研究已经取得了很大的学术进步,其研究范式也依次具有了相当大的层次的递进。近年来在中国宗教研究领域之中出现的实证研究或田野研究,可以说是当代中国宗教研究范式层次式递进的一个主要方面。对这个研究范式的及时关注和经验总结,无疑会具有相当的学术意义。

一、宗教研究的“文化—伦理—结构”走向

从文化而伦理,从伦理而结构,这是当代中国宗教研究范式的三阶段演进。从其特征而言,这个进程实际上正好与当代中国社会变迁的进程互为表里。

因为,传统社会的整合基础常常是文化(价值的规定);而现代社会的整合基础则常常在于社会结构(即社会行动者的权利)。文化的局限性,在社会利益分化、权利分化的政治秩序面

前不得不大大地呈现出来。现代社会的维持已经主要不依靠文化而是靠结构来加以维持。

以往的宗教研究，大都以文化角度切入，方法也是特别的讨巧，而时代特征也是极其明显。这是因为，传统理念之中的国家，不仅仅是一个政治结构的安排，主要的还是一种文化现象的表现和理解，它直接地影响到人们的行动、制约着人们解释世界、社会的思维方式。所以，在一个文化反思、欲以文化研究推动社会改革的年代，宗教的“文化研究”可以异军突起。

然而，这个惯性运动已经在今日的社会变迁过程之中日显不足。在某种程度上，“宗教被简化为一些与想象召来的超自然作用者相关的信念和实践的集合，那么这里面除了一个相当复杂的心理学现象的聚合体外，就再难看到别的东西了。人们甚至很容易把宗教思想想象为完全是在组织化社会之外发展起来的”^①。

变迁之后的中国社会，其社会整合更多是依靠社会结构而不是思想文化了。因为，结构秩序是一个权力分化后的整合的秩序，是多个行动单位（个人或组织）互动的结果，是他们的同意、交换和交易所构成的秩序。仅仅是文化伦理的教化、思维方式的改变，对于这样一个社会结构，已经是无济于事，或者是变得隔靴搔痒。

在此社会背景之下，社会的结构化整合的前提，是总体结构的分化，社会利益、政治权力的分化以及社会边界的重新界定等等。那么，在这样一个分化的社会之中，宗教及其利益的生存又是如何呢？它们的社会目的、伦理作用又有什么实现的途径呢？那些富有中国特征的宗教经验又是如何能够进入中国人的日常生

^① [法] 埃米尔·迪尔凯姆：《迪尔凯姆论宗教》，6页，北京，华夏出版社，2000。

活呢?对于这些问题的理解,主要的方法及其思路只能是宗教的结构研究,或者是对于这个结构进行实证研究,以及与实证研究紧密结合的其他研究。

二、宗教的结构研究与实证研究的内在关联

宗教被当作一项重要的社会事实,既是把人与神结合在一起的神学纽带,也是一种整合个人与社会的社会纽带。“因此,我们要寻找的宗教现象的决定性原因,不是存在于普遍的人性之中,而是存在于相关的社会性质之中,如果宗教现象还卷入历史进程,那是因为社会组织已发生了变化。”这个时候,正如迪尔凯姆所预言的那样,宗教研究“将以一种非常不同的方式来进行了。问题以社会学的方式提出,使信徒在其前面折服的那些力量不是单纯的心理力量,不是那种被赋予了感觉和影像的心理力量:那是社会力量”^①。

因此,从文献研究走向实证研究,或者是文献研究与实证研究的两相结合,具有学术演进和社会变迁双重意义。

如果从社会学实证研究的特点来说,其学术制度及其价值导向,乃是促使学术研究超越一般性现象分类以及大一统混沌解释,讲究从具体现象归纳出发,进而寻求社会现象背后的演变规律的方法论。而实证研究的主要特征即是由主观冥想而倾向于客观的考察,有主观之演绎而进为客观的归纳。其研究积累,主要的就是来自于对日常生活经验的分析与综合。

以往的文化、伦理以及宗教神学的研究,已经在文献基础之上获得了相当丰富的研究成果。然而,在社会变迁促使宗教制度、宗教经验、宗教信仰等层面也发生相应变迁的时候,一种新

^① [法] 埃米尔·迪尔凯姆:《迪尔凯姆论宗教》,86页。

的可能性与必要性就会产生，这就是文献研究与实证研究的结合，或者是以实证研究来反向推动理论、文献研究的深入，最终来整体把握当代宗教的演变及其趋势。

三、实证研究的对象和意义

在上述问题的论述范围之中，实证研究方法的采用，正是将历史与现实之隔膜予以打破的一个最好的方法。因为，以往的宗教理论研究，其提出的问题正好是与实证研究的前沿问题能够取得共契，或者说理论研究的问题的解决，往往要在实证的宗教经验层面才能予以验证、深入。如下两个方面，可以说是当代宗教研究的重要现象，也是非实证研究不能解决的主要问题：

1. 世俗化与去世俗化的矛盾

现代社会的分离原则，促使人们注重个体权利的分界体制。在此基础上，才能形成相互联系的交换秩序。而各自的领域独立，之后才会发生交换。总体社会之下的互惠，缺乏权利的分界秩序，所以，容易出现腐败、社会发展的不健全，并导致社会空间的狭小。

现代社会的领域分割基础，还可以凸现宗教的实证研究的另一层意义：即日常生活的宗教经验分析，可以摆脱以往文化研究之中“宏大叙事”的思想倾向（尽管还有痕迹），消解某些虚假的问题及其原则，转而注重于当代社会之中领域分割之后日常生活的社会化问题，就不仅仅是文化、伦理的现代化、西学改造中学、基督教救中国的问题。

实际上，社会的变迁、秩序、文化精神、思想建设等问题，如果不是立足于具体的社会生活、日常宗教经验的分析，往往也会变成无根之谈。换句话说，宗教的神圣观念或伦理规范，如果能够产生社会影响，也只能是一种公共制度的扩展的结果而已。

关键的问题是,这个公共制度是什么呢?在中国的社会变迁之中,这就是世俗化及其制度的问题。世俗化问题绝不仅仅是一个商业化问题,更是一个现代化语境之中社会领域的分割问题。

“世俗”一词,已经有许多不同的理解,但是,如下几层含义应当是其基本内涵:

(1) 世俗的过程,指人们脱离宗教的保护或控制,获得人性的自由的社会过程。

(2) 人的注意力,从来世转向此世,由彼岸转回此岸。

(3) 政治与宗教分离,宗教退回自己的独立领域,成为个人的价值向度,获得内敛的文化性格。相应地,社会过程则实现非神圣化,摆脱了宗教制度和宗教象征的控制,人的行为由此建立在理性主义和功利主义的基础上。其历史意义,在于韦伯讲的“去魅”或理性化。

此问题的提出,包涵有两大层面,即宗教的世俗化和社会的世俗化。因此,西欧社会中的宗教发展,大都获得了一种与俗世社会相独立的社会形式,严格地区分精神和俗世两个层面,上帝和恺撒的功能也明显分别。基于这个价值理念的特殊分野,许多论及中西社会和文化关怀的学者,不约而同地会将视野转向中西宗教的比较,认为中西社会、文化关怀形式的差异,主要原因是在于宗教发展形式的不同。故而在现代性问题的研究之中,如讨论社会转型或社会变迁,宗教的世俗化,乃题中应有之义。其社会理论或社会学领域,大多少不了宗教与社会这一议题。在这个议题当中,政教分离、社会与宗教的分离为其核心,它制约并刺激着公共社会和私人精神领域的相应分化。现代社会的分化原则,如以政教分离为中心,公私领域的分割为基础的话,这个世俗化的过程还是刚刚开始。

由此来说,当代中国宗教的世俗化过程,还是刚刚开始。这

个过程，必将在社会化的层面上体现，并以消解和疏导宗教形式的意识形态化和国家伦理化，以构建现代社会急需的社会化形式为其基本原则。

在此原则之下，当代宗教的世俗化，从此不再高挂在国家上层建筑，悬置在意识形态风口，造成国家建制的重大负担。只要是在法定的范围之内，制度认可的宗教形式，便可在其自主性层面自理发展，自主式地体现出社会领域中的社团组织的特性。因此，宗教的世俗化当中，孕生出社会急需的社会性机制。^①

因此，宗教领域以及宗教学领域之中的世俗化问题，就可以具有一个比较清楚的研究思路，其世俗化是基于总体社会领域一统的现象而强调诸种领域的分割、独立。而去世俗化则是各个宗教体系在市场经济过程对于商业化倾向的一种拒斥，而与领域分割的世俗过程并无原则性的矛盾。

至于对此类问题的把握和研究，涉及当代宗教现象与研究的方法方面，应当是实证、田野研究的主要问题和对象。

2. 制度性宗教的组织研究

上面讲的领域分割问题，不仅仅是一个政教分离的问题，也是宗教组织与其他社会组织的法律分割的过程。在这个制度分割的基础上，宗教的当代问题就不仅仅局限在文化或伦理的论域了。特别是宗教的社会性和社会功能的呈现，则转换为一个公共制度的问题。所以，这个公共制度就应当具有应有的制度空间，有一个法律界定的制度边界。否则，所谓的社会功能、社会性呈现就是一句空话。

^① 参见李向平：《当代中国宗教透视》，见《世界眼光看中国》，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

这个制度空间的研究,对于中国当代宗教而言,非实证研究莫能。

因为社会领域的分割,在很大的层面上则是一个组织、社团的建构问题。而目前进行社会分割、组织建设的理想原则是:各个类型的组织之间高度分工,彼此不可越权,各个领域彼此独立发展,自成体系。外界无法干涉各个组织内部的事务,除非诉诸法律。各个组织自己满足自己的组织目标,否则,自行宣告解体。

但是,就当前中国社会的组织惯性而言,政府对待社会组织,依然还是使用着所有制等级的标准和行政等级的标准,管理着大量的行政资源和经济资源。组织荣誉、行政职级、社团地位、个人待遇等,均为总体性社会生存方式的表达。所以,中国当前社会组织的独立生存模式还很难完善,各个组织往往会用自己所能够控制的资源进行种种交换。这种互惠性质的组织关系,是一种十分简单、却又十分有用的直接兑现的交换关系,却又极大地制约着各类社团和组织的良性运作。

所以,宗教作为一种社会团体组织,其社会性质的表达和社会功能的呈现,则首先要以其组织制度作为载体。而在当代中国宗教研究当中,引入“组织”或“社团”这个概念,并在此类研究之中采纳为主要的分析工具,将直接影响到实证研究的结果和意义。

在这里,宗教组织作为宗教研究之中的概念工具,具有三重含义:

(1) 作为一种分析方法:可以研究文化、伦理、结构等相关层面的问题。文化、伦理在社会整合的具体过程之中,事实上已经与制度的、组织的建构问题紧密联系。如果宗教的神圣观念或伦理规范,“影响了个人心智并且已独创性地在个人之内发展,这也是通过从属效果的方式而发生的。这只是公共制度的扩展,

如果不把它与公共制度联系起来，其形式便无法理解”^①。

(2) 作为一种分析单位：宗教组织的社会性质，制约了中国宗教活动在社会生活之中的功能及其边界。关于中国宗教的组织模型建构如下：

一是，宗教组织的社会性质：非国家、非市场的社团组织；它的权利、边界、资源、治理等问题，在国家——社会框架之中的功能和地位。

二是，宗教组织的双重界定——灵性团体和社会团体：组织关系作为一种利益关系，是一种组织之间分配利益原则的制度化规定。因此，改变组织关系，不仅仅是要改变观念和价值，更重要的是改变利益分配的方式。由于宗教组织的特殊性，宗教组织与其他社会组织的分割，不仅仅是利益的分割，同时也是意识形态的分割了。

三是，宗教组织的社会活动：改变社会内部的某种组织关系是容易的，但是要改变整个社会组织之间的关系却是非常困难的事情，这涉及宗教组织的制度环境问题。

四是，宗教教职人员的地位：把资源交给组织，然后由组织与外界交换，再按该组织或个人在此科层组织之中的地位分享利益交换的收益。

(3) 作为一种学术活动：关系到中国特征的宗教社会学理论体系的建构。西方宗教社会学的理论和方法，很难照搬套用，必须依靠中国当代宗教的社会经验，经过改造之后方能使用。比如在宗教组织的研究方面，西方社会学家一般把宗教组织划分为教会、教派、宗派、膜拜团体等四种类型。

首先是教会 (Church)。教会是规模较大的联合体，其本身

^① [法] 埃米尔·迪尔凯姆：《迪尔凯姆论宗教》，90页。

具有惟一的合法性地位,可包容社会各阶层的成员,并与世俗社会环境基本上相适应,倾向于支持社会现状;同时社会也承认并接受教会的存在与发展,教会成员同时也是合法的社会成员。它建立一个广泛的、有具体分工的科层制度组织起来的机构。当代欧洲国家教会近似于这种模式,但已难看到这种类型的标准组织。

其次是教派 (sect)。教派通常作为某一宗教中的对立派别而产生,往往是由于某些成员对社会的多种不满足而作为宗教抗议的结果,从而具有较强的排他性,不承认其他的宗教组织。

再次是宗派 (denomination)。宗派与教派不同,它不声称自己具有惟一的合法性,能够接受其他宗教组织的合法存在,同处一种积极适应的关系中,并容忍神学上的多样化。

最后是膜拜团体 (cult)。膜拜团体又被称为边缘宗教 (Marginal Religion)。它拒绝社会上任何占统治地位的宗教形式,并往往与其对立,与主流社会及社会中居支配地位的统治者处于消极的紧张关系中,容易形成极端主义。

这种组织的研究及其分类,实际上与中国宗教的组织及其分类并不适合。当代中国宗教的组织及其形态,往往以社会团体的形式存在并进行社会活动。这个最基本的差异,将会导致中国宗教许多相关的差异出现,而中国的宗教社会学也将以此作为发展的经验基础。

韩军学 (云南省社会科学院少数民族研究所研究员)

实证透视: 少数民族社区中的基督教

——云南澜沧县两个拉祜族寨典型调查

拉祜族是云南受基督教影响较大的8个少数民族之一,也是近年来基督教发展较快、活动较为引人注目的地区之一。本文的

主要目的，不在于做出某种既定的结论，而是希望通过田野调查，对拉祜族社区中基督教各个方面的情况，尽量做出客观的全面的描述，向人们展示基督教在当地人们生活中的作用和影响，为人们了解、研究基督教与少数民族、基督教与社区生活之间的相互关系问题，提供更多的材料和更多的思考，并为今后的实证性研究提供更为有效的途径和方法。

因此，本文选择了拉祜族信教地区两个具有代表性的村寨（澜沧县糯福乡老迈村和东回乡班利村，分别代表了教会早期活动中心及目前活动中心，并具有不同支系文化特点）。在文献检索的基础上，主要采用人类学参与观察、口述访谈以及参与性农村评估（PRA）等方法 and 理念，对当地的基督教历史、传统文化背景、信徒的信仰状况及性别差异，教会的组织管理、经济状况、活动情况及其对社区文化教育、医疗卫生、家庭生活的影响，与当地群众和政府的关系以及社会认同状况，目前参与社区生活的状况及存在的问题等，进行了初步的、尽可能全面的调查了解，在更加深入和具体的层面上，反映了基督教在当地少数民族社区中的基本情况。

范丽珠（复旦大学社会学系教授）

跨文化与跨学科对中国宗教研究的意义：以深圳研究为基础

研究者：范丽珠博士，复旦大学社会学系

James D. Whitehead

利玛窦中西文化历史研究中心，旧金山大学

Evelyn E. Whitehead

利玛窦中西文化历史研究中心，旧金山大学

范丽珠以深圳人为对象，通过当代中国人对生命意义的追求

来思考现代社会宗教的问题。应该说,在很多方面,深圳的研究获得了成功,这不仅表现在其部分成果已经以不同形式发表,同时也表现在中国宗教研究专家给予的较高评价(包括金耀基教授、Overmyer、Madsen教授等)。那么,为什么还要在此基础上又开始与James D. Whitehead与Evelyn E. Whitehead的合作呢?

在北京的中国宗教研究方法研讨会上,三位研究者将分别介绍该研究的基本田野方法,并阐述跨文化与跨学科对中国宗教研究的意义。

一、深圳研究的基本田野方法(范丽珠)

有关现代社会与宗教的命题,在社会学界有过相当多的探索,并且已经有不少根据西方社会的实际经验而发展出的理论。而本项研究是以刚刚走上现代化之途的中国社会为背景,以深圳的田野研究资料为支撑,希望能够在回应社会学已有的理论的同时,探讨在现代化生活中普通的中国人对精神世界的诉求;为什么在一个现代化的城市中,人们会通过宗教信仰作为寻找生命意义的途径?

深圳研究的方法是在一些必要的文献基础上,通过深度访谈与田野观察的方法来获得资料;同时通过参与他们的大量宗教活动,从更多的侧面了解信众的生活与信仰实践方式。

深圳研究以对民间宗教信徒的经验性研究为基础,试图通过存在于人内心深处的宗教性的阐释,提出有关现代社会与宗教现象之关系的观点,发现对于生命意义本身的关怀正是学术研究 with 民间宗教诉求的契合之处,而宗教社会学本身的意义也就在与民众对个体生命意义的探寻中得到证明。第一,在日常生活的体验中论证普遍的宗教性;第二,政治神话的“解魅”是个体宗教性解放的前提;第三,社会经济的开放是个体宗教信仰自主的保

障；第四，个体宗教性的社会化意义；第五，中国文化中固有的“社会资本”在民众生命意义的获得中起到重要的作用。

二、跨文化与跨学科研究方法 (Evelyn E. Whitehead)

在社会经历着剧烈的经济发展与社会变化过程中，个体怎样在其生活世界中发现并吸取既有的文化意义，并形成一种社会认同的意识、内在的自觉意识与对个人信仰重要性令人信服的解释呢？

作为文化社会学者，范丽珠考察了由社会组织与关系所构成的意义体系；作为文化心理学者，Evelyn E. Whitehead 博士探讨认知与文化因素在个人意义构成过程中所起到的作用；作为宗教历史学家，James D. Whitehead 博士关注于始终存在的宗教象征意义与社会变迁的互动。跨学科研究通过不断对话的方式进行，并会使用中英文以讲座与论文的方式发表研讨的成果。

杨晓亭（陕西省西安市神哲学院）

浅谈中国天主教的实证研究方法——可取性与局限性

随着历史与社会的改变，今天很多中国学者从不同角度对天主教会的研究有很大的兴趣。他们采取不同的方法从理论与实证方面进行研究。从过去的研究经验我们可以看出它的可取性与局限性。

研究方法的可取性：从教会历史角度看，天主教不但需要反省他的历史经验是什么，而且还需要从实证的统计数据研究他发展的机遇，分析教会遇到的问题，找出事实的结果，然后在他的日常生活中将之与人们的假设做出对比。为能证实假设，我们要找出一些与今天中国的天主教有关系的数据，这些数据选择来源

于2001年实际调查和一些报道。

研究方法的局限性包括：

一是，有关天主教在中国的参考书不多。

二是，我们不能完全用我们自己的调查数据来比较天主教在历史上的改变，因为，我们目前只拥有天主教会在祖国大陆历史上的第一手大规模的实证调查数据，我们需要安排时间继续我们现在的研究工作。

三是，研究经费不足，我们遇到了必须呈报有关部门批准并获得研究权力等问题。2001年在祖国大陆天主教会的调研中，我们不可能走访并发问卷调查给所有的教区、修院及女修会。

通过各方面的努力，我们做了这次天主教在今天中国的“基本社会调查”，有关调研的实质我们可以从这次实际调查的目的及选择回答问卷者的不同角度来谈及。总之，我们相信，研究天主教在当今中国状况的方法会越来越多，只要不断地去寻找，研究方法会越来越广泛并趋于成熟。

杨凤岗 (美国普渡大学社会学系副教授)

对当代宗教田野调查研究的几点思考

从2000年夏天到2002年冬天，我们进行了“基督教在中国社会转型时期的文化功能”的大型田野调查研究。我们选择了8个城市的基督教会作为调查地点，4个在沿海，从南到北；4个在内地，其中两个在大西南和大西北。我直接参与了四个田野调查点的部分调查，并指导和督导了所有田野调查员的调查。资料数据收集 (data collection) 已经结束，对于资料数据的分析正在进行当中。本文根据这次的研究拟仅对方法论问题作些反思，为的是与同仁交流心得体会、经验教训，以利改进。要讨论的问题

如下：

其一，宗教研究的视野：为什么要进行实证研究？现实驱动还是理论驱动？研究什么？微观、中观，还是宏观？

其二，宗教研究的方法：用什么方法研究？质化还是量化？深度与广度的考量。

其三，田野调查的强点和弱点：点与面，典型性与代表性，客观性与主观性，变量的限定。

其四，田野调查的操作：田野调查员的训练、知识背景、采访技术、观察技术、总结能力。

其五，田野调查材料的分析：谁来分析？什么理论？什么立场？

其六，田野调查研究要回答的问题是太大还是太小？代价是太高还是太低？

其七，如何才是对于宗教的科学研究？科学的宗教学是可能的吗？科学的宗教学是必要的吗？